

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
(新市区) 税务局稽查局

税务检查通知书

乌高税稽检通〔2025〕86号

新疆卓固建材有限公司：(纳税人识别号：91650104MAEJ39JL34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
决定派虎晓晔(税务检查证号：6501230010)、李奕昊(税务检查证号：6501230012)等人，自2025年8月9日起对你(单位)
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期间(如检查发现此期间
以外明显的税收违法嫌疑或线索不受此限)涉税情况进行检查。
届时请依法接受检查，如实反映情况，提供有关资料。

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
(新市区)税务局稽查局

2025年8月9日

告知：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，应当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，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；未出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，被检查人有权拒绝检查。